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4-010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4 年 2 月末,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2,584,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01%,累计成交的最高价为 8.90 元/股,最低价为 6.24 元/股,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 17,642,749.25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次一交易日起 3 个月内。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

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2024-00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规定，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584,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1%，累计成交的最高价为8.90元/股，最低价为6.24元/股，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17,642,749.25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